

# 短道速滑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

## 一、国际级运动健将

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申请授予国际级运动健将称号：

- （一）冬季奥运会单项前 8 名，接力前 4 名；
- （二）世界锦标赛单项前 6 名，接力前 3 名；
- （三）亚洲冬季运动会单项前 3 名，接力前 2 名；
- （四）世界青少年锦标赛单项前 3 名，接力前 2 名；
- （五）冬季青年奥运会单项前 3 名；
- （六）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单项前 3 名，接力前 2 名。

## 二、运动健将

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申请授予运动健将称号：

- （一）冬季奥运会单项第 9-14 名，接力 5-8 名；
- （二）世界锦标赛单项第 7-14 名，接力 4-8 名；
- （三）亚洲冬季运动会单项第 4-8 名，接力 3-5 名；
- （四）世界青少年锦标赛单项第 4-8 名，接力第 3-4 名；
- （五）冬季青年奥运会单项前 4-8 名；
- （六）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单项前 4-8 名，接力 3-5 名；
- （七）全国冬季运动会成年组单项前 8 名，接力前 4 名；
- （八）全国冬季运动会青年组单项前 6 名，接力前 3 名；
- （九）全国青年运动会甲组、乙组单项前 3 名，接力前 2 名；
- （十）全国锦标赛、全国冠军赛单项前 6 名，接力前 3 名；
- （十一）中国杯精英联赛成年组（或甲组）单项前 3 名，接力前 3 名；
- （十二）全国青少年锦标赛 A 组单项前 3 名，接力前 2 名。

## 三、一级运动员

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申请授予一级运动员称号：

(一) 全国冬运会(成年组、青年组、少年组)、全国锦标赛、全国冠军赛、中国杯精英联赛成年组(或甲组)单项前 16 名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, 接力前 8 名;

(二) 中国杯精英联赛青年组(或乙组)单项前 3 名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, 接力前 3 名;

(三) 全国青年运动会甲组、乙组单项第 4-8 名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, 接力 3-6 名;

(四) 全国青少年锦标赛 A 组单项第 4-8 名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, 接力 3-4 名; B 组单项前 6 名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, 接力前 3 名;

(五) 全国滑冰 U 系列中学校际联赛最高组别单项前 6 名并且达到成绩标准, 接力前 3 名;

(六) 中国滑冰协会俱乐部滑冰公开赛精英组、A 组单项前 3 名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, 接力第 1 名;

(七) 各省(区、市)体育行政部门主办的综合性运动会、锦标赛单项前 3 名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, 接力第 1 名。

#### 四、二级运动员

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, 可申请授予二级运动员称号:

(一) 全国青少年锦标赛 A 组单项第 9-12 名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, 接力 5-6 名; B 组单项第 7-10 名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, 接力 4-5 名;

(二) 全国青少年锦标赛 C 组、D 组单项达到相应成绩标准;

(三) 全国滑冰 U 系列中学校际联赛区域赛以上(含)最高组别单项达到相应成绩标准;

(四) 中国滑冰协会俱乐部滑冰公开赛精英组、A 组单项前 4-8 名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, 接力第 2-3 名;

(五) 中国滑冰协会俱乐部滑冰公开赛成年组前 6 名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, B 组、C 组单项达到相应成绩标准;

(六) 各省(区、市)体育行政部门主办的综合性运动会、锦标赛单

项前 8 名，并且达到相应成绩标准。

## 五、三级运动员

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申请授予三级运动员称号：

（一）全国青少年锦标赛（A 组、B 组、C 组、D 组）成绩达到相应标准；

（二）全国滑冰 U 系列中学校际联赛区域赛 U12 以上组别（含）成绩达到相应标准；

（三）中国滑冰协会俱乐部滑冰公开赛成年组、精英组、A 组、B 组、C 组单项成绩达到相应标准；

（四）各省（区、市）体育行政部门主办的综合性运动会、锦标赛单项前 8 名，并且成绩达到相应标准。

## 六、成绩标准

### 男子

	500 米	1000 米	1500 米	3000 米
一级运动员	44.000	1:35.000	2:30.000	5:05.000
二级运动员	46.000	1:40.000	2:40.000	5:15.000
三级运动员	50.000	1:45.000	2:50.000	5:30.000

### 女子

	500 米	1000 米	1500 米	3000 米
一级运动员	46.000	1:40.000	2:40.000	5:20.000
二级运动员	48.000	1:45.000	2:50.000	5:30.000
三级运动员	52.000	1:55.000	3:00.000	5:40.000

注：

1. 可授予等级称号的小项（以下小项外的其他小项不得授予等级称号）：

男子：500 米、1000 米、1500 米、3000 米、全能、5000 米接力、2000 米男女混合接力

女子：500 米、1000 米、1500 米、3000 米、全能、3000 米接力、2000 米男女混合接力

2. 上述国际和全国比赛各小项须至少有 8 人（队）、省级和地市级比赛各小项须至少有 6 人（队）上场比赛，方可授予等级称号。